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保荐人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名称：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郭尧	联系方式：010-56052384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朱旭东	联系方式：010-56052384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9 号）批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774,069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8.3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012,999,958.91 元，扣除发行费用 31,914,627.63 元（不考虑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981,085,331.28 元。本次发行新增股票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超导”、“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由中信建投证券完成持续督导工作，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西部超导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西部超导经营情况，对西部超导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4 年度，西部超导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机构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4 年度，西部超导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应报告的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西部超导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西部超导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西部超导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西部超导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西部超导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西部超导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4 年 8 月，公司及时任董事会秘书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科创公监函〔2024〕0040 号”监管警示决定，原因系 2023 年公司聘任独立董事时未及时提交独董候选人材料，聘任流程存在瑕疵。保荐机构已敦促公司进行了整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改,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整改报告。除此之外,2024年度,西部超导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4年度,西部超导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4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西部超导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4年度,西部超导未发生相关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涉嫌资金占用;(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五)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六)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2024年度,西部超导不存在需要专项现场检查的情形
16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的承诺履行情况。	2024年度,西部超导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西部超导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主要的风险事项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超导产品、高端钛合金材料和高性能高温合金材料及应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持续创新能力是公司最重要的竞争力之一。随着航空工业的发展，飞机和发动机制造对钛合金材料的性能质量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公司必须持续跟踪新型飞机和发动机对钛合金材料的要求，并通过参与新型飞机和发动机的研制成为相应钛合金材料供应商，才能保持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如果公司不能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和公司在飞机和发动机钛合金市场的市场份额；或者不能通过长期的市场跟踪和持续研发成为未来发展的新型飞机和发动机钛合金材料供应商，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公司内部治理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产和业务规模在原有基础上有较大的提升，这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的管理能力不能适应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的扩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发展速度和业绩水平，甚至给公司带来风险。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24 年度，公司来自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如果未来主要经营策略或采购计划发生重大调整、公司产品或技术如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或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关系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则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流失重要客户的风险，进而对公司后续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公司资金周转风险

公司高端钛合金材料市场需求主要来自航空领域，航空材料的研发及验证周期长，回款周期长，产品生产周期较长，且大部分结算方式采用承兑汇票，公司的短期资金压力较大，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4、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海绵钛、铌锭、镍、无氧铜及中间合金等，如果未来海绵钛、中间合金等原材料出现大幅波动，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则可能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商较为集中，若供应商经营发生不利变化，亦将影响公司原材料的及时供应。虽然公司不断通过技术创新和生产流程优化降低生产成本、扩大产能实现规模经济、推出新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但公司仍存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与供应商不利变化给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5、安全生产风险

虽然公司在生产流程方面有较为严格的规范和要求，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但安全事故的发生具有突然性、偶然性、后果的不确定性，依旧存在造成安全事故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较大的风险

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344,146.90万元、333,129.48万元和419,713.32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0.44%、27.57%和30.84%，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1.41%、80.10%和91.00%。公司应收款项增加主要系下游军工行业企业付款结算周期较长所致且下游军工行业客户多以商业承兑汇票进行结算。由于公司应收款项周转速度较慢、回款相对迟缓，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将受到一定影响，增加了财务风险。此外，由于未来军用航空领域的相关政策及市场需求存在不确定性，若客户经营状况因此而发生变化，则可能导致公司应收款项无法及时或足额收回，将对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2、存货余额较大及减值的风险

近年公司存货一直保持较高水平，2022年末、2023年末和2024年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38,011.59万元、334,229.66万元和385,978.7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1.05%、27.66%和28.36%。公司存货比例较高，主要是产品生产周期长导致存货对资金占用较大。公司较高的存货比例直接影响公司的流动资金周转，

同时存货余额较高将增加公司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

3、经营现金流波动较大的风险

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837.00万元、16,157.38万元和44,641.52万元，波动较大且与当期净利润金额有较大差异。公司下游客户以军工行业客户为主，该类型客户采购及付款一般遵守较为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付款周期相对较长。因此，若公司不能改善现金流管理且无法筹集经营所需资金，或将导致资金无法满足日常经营中付款、投资或偿债的需求，进而使公司面临经济损失或信誉损失的风险。

（四）行业风险

近年来国际形势严峻，国家对飞机的需求旺盛，但是未来国家对飞机的具体需求及生产规划存在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国家飞机的产量发生周期性波动甚至大幅下降，可能导致本公司业绩发生较大波动甚至大幅下降。

针对行业存在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面对挑战，进一步拓展超导产品、高端钛合金、高性能高温合金在国内兵器、舰船、高端民用及外贸市场应用；提高产品竞争力，拓展生存空间；充分利用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发展格局，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五）宏观环境风险

公司所处超导产品、高端钛合金材料、高性能高温合金材料行业属于新材料领域，对国家相关产业发展具有战略性意义。国家产业政策对该行业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引导作用。政府出台的财政税收优惠政策及科技扶持政策对企业的快速发展产生有利影响。与此同时，由于公司高端钛合金材料主要用于航空领域，该领域特定的法规和政策，以及发展面临的技术、人才、资金等方面压力，需要国家产业配套政策的持续支持，因此航空等领域相关产业政策调整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西部超导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2024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对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科创公监函〔2024〕0040号），对公司及时任董事会秘书进行监管警示，原因系公司2023年9月聘任独立董事时未及时在交易所的业务管理系统提交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关材料，聘任流程存在瑕疵。针对该决定，公司采取了整改措施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整改报告，不属于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4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612,471,588.04	4,158,784,265.02	1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789,109.36	752,372,077.81	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2,715,237.94	631,074,940.84	1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415,208.35	161,573,753.57	176.29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84,050,218.12	6,324,775,772.15	5.68
总资产	13,609,314,222.99	12,084,145,162.07	12.62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326	1.1581	6.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326	1.1581	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71	0.9714	1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2	12.37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8	10.37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42	7.72	减少 0.30 个百分点

2024 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的原因如下：

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0.91%，主要系随着公司高性能超导线材产业化项目的建设完成，向一系列科学装置供应超导产品，同时磁控直拉电子级单晶硅用超导磁体交付量大幅提高，促进超导产品持续放量，同比增长达 32.41%；同时，高端钛合金材料顺利完成产品交付，销售情况向好。在销售收入增长的带动下，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非前后）、每股收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指标亦较上年有所增长。

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 0.15 个百分点，主要系净资产规模不断提高所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降低 0.30 个百分点，主要系研发投入的增幅低于营业收入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研发方面，公司汇聚了国内多名超导材料和稀有金属材料专家，形成了以张平祥院士为学术带头人的专业研发团队。公司依托特种钛合金材料制备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超导材料制备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陕西航空特种金属材料创新中心、陕西省航空材料工程实验室和陕西省超导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引才引智示范基地等创新研发平台，开展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等研发和工程化，先后承担包括国家“863”、“973”计划、国家发改委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科技部重大专项、科技部国际合作项目、国防科工配套等在内的国家、省（部）、市（厅）级等各类科研和产业化项目 200 余项。

公司在研发方面的长远发展目标是产品在国内甚至国际上处于技术领先，具体要做到“生产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在超导产品领域，公司是国内唯一低温超导线材商业化生产的企业，是目前全球唯一的 NbTi 锭棒、超导线材、超导磁体的全流程生产企业，能够同时采用“青铜法”和“内锡法”两种方法生产 Nb₃Sn 线材。在高端钛合金材料领域，公司突破了相关关键材料成分均匀性控制、纯净化熔炼控制、组织性能均匀性控制和批次稳定性控制等关键技术，是国内唯一掌握紧固件用 Ti45Nb 合金丝材批量化制备技术的企业，解决了长期困扰行业的 Ti40 阻燃钛合金大规格铸锭锻造开坯的难题，开发的直径 650mm、单

重 4.5 吨的特大规格钛合金棒材性能水平处于国际领先。在高温合金领域，公司针对国内高温合金冶金缺陷率高、组织均匀性差的问题，建立了量化过程控制体系，开发了高温合金全流程制备工艺数值模拟技术，采用高性能高温合金均匀性和纯净化控制技术以及高温合金高均匀棒材锻造技术，形成了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温合金材料制备技术。

市场方面，在低温超导材料领域，公司是目前国内唯一低温超导线材商业化生产的企业，也是目前全球唯一的 NbTi 锭棒、超导线材、超导磁体的全流程生产企业。公司是 ITER 用低温超导线材在中国的唯一供应商，在国内尚无竞争对手，也是 SIEMENS 和 GE 的合格供应商，生产的 MCZ 用磁体已实现批量供应；在高端钛合金领域，公司现有钛合金产品已通过航空工业、中国航发等客户认证并已批量应用于多型号装备，同时目前承担着大量的新型军用飞机、大型客机、航空发动机、兵器等材料的研发项目，为新产品的市场拓展奠定了基础；在高温合金领域，公司向我国航空事业提供了大量的高品质钛合金材料，在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与航空工业、中国航发等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为后续高性能高温合金材料批量生产后的市场销售奠定了坚实基础。

品牌方面，公司坚持“国际先进、国内空白、解决急需”的产品定位，在产品研发设计、原材料选择、制造工艺优化、过程质量控制、售后服务等方面追求卓越。公司凭借出色的技术创新、产品质量和服务，已在国内外高端市场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较高的客户认可度。TC4、TC11、TA15 等钛合金产品和 NbTi 超导材料被评为陕西省名牌产品。公司众多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完全实现进口替代，解决了飞机制造的“卡脖子”问题，补齐了行业里的“短板”，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家重大装备、大型科学工程等。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研发、技术、市场及品牌等方面，在 2024 年度未发生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公司紧盯关键材料和新技术需求开展自主研发，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2024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3.42 亿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6.70%，研发投入占收入比例达 7.42%。

2024 年度，公司新申请各类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共计 177 件（其中发明专利 158 件），获授权各类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107 件（其中发明专利 72 件）。2024 年，公司获得 2023 年度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生产的航空钛合金棒材获评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证书，2024 年 1 月党中央、国务院授予公司超导材料制备及应用技术创新团队“国家卓越工程师团队”称号。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 股）22,774,069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8.3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012,999,958.91 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费和承销费用人民币 29,995,282.43 元后，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1,983,004,676.48 元，扣除由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919,345.2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1,085,331.28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29 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1]170004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09,790,630.87
加：本期利息收入	2,453,062.16
减：本期已使用金额	107,668,585.13
减：本期存入保证金金额	0.00
加：本期收回保证金金额	10,190,058.00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4,825,000,000.00
加：本期收回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5,035,000,000.00
加：本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19,999,378.28
减：项目结项后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7,804,00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66,960,544.18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西部超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合计持股数量 (股)	合计持股占比 (%)	2024 年度的质押、冻结 及减持情况
1	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	控股股东	136,151,200	-	136,151,200	20.96	-
2	冯勇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77,000	1,863,680	1,940,680	0.30	间接减持 465920 股
3	李建峰	董事	-	58,240	58,240	0.01	间接减持 14560 股
4	裴尉植	董事	-	-	-	-	-
5	冯建情	董事	-	-	-	-	-
6	吴献文	董事	-	-	-	-	-
7	杜予晖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9,918	93,184	133,102	0.02	直接增持 18550 股，间接减持 23296 股
8	张俊瑞	独立董事	-	-	-	-	-
9	凤建军	独立董事	-	-	-	-	-
10	苗冰	独立董事	-	-	-	-	-
11	于泽铭	监事会主席	-	-	-	-	-
12	曾令炜	监事	-	-	-	-	-
13	宁波	监事	-	-	-	-	-
14	李智远	监事	-	-	-	-	-
15	田思阳	职工代表监事	-	34,944	34,944	0.01	间接减持 8736 股
16	周庆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17	张丰收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2,000	512,512	544,512	0.08	间接减持 128128 股

序号	名称/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合计持股数量 (股)	合计持股占比 (%)	2024 年度的质押、冻结 及减持情况
18	闫果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	302,848	302,848	0.05	间接减持 75712 股
19	王凯旋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	12,200	-	12,200	0.00	-
20	罗文忠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2,000	-	22,000	0.00	-
21	郭强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2,742	-	32,742	0.01	-
22	和永岗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1,580	-	21,580	0.00	-
23	李魁芳	财务总监	15,810	733,824	749,634	0.12	直接增持 1810 股, 间接 减持 183456 股
24	张平祥	核心技术人员	-	-	-	-	-
25	刘向宏	核心技术人员	70,000	1,852,032	1,922,032	0.30	间接减持 463008 股
26	马文革	核心技术人员	-	477,568	477,568	0.07	间接减持 119392 股
27	梁书锦	董事 (离任)	-	-	-	-	-
28	周通	董事 (离任)	75,550	733,824	809,374	0.12	直接增持 22000 股, 间 接减持 183456 股
29	刘向宏	董事 (离任)	70,000	1,852,032	1,922,032	0.30	间接减持 463008 股
30	杜明焕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	-	-	-
31	孟德成	监事 (离任)	-	-	-	-	-
32	隋琛	监事 (离任)	-	-	-	-	-
33	梁民生	监事 (离任)	-	-	-	-	-

西部超导控股股东为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直接持有西部超导 136,151,200 股，持股比例为 20.96%；西部超导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财政厅。2024 年度，西部超导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西部超导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西部超导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2024 年度公司股东永春天汇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永春天汇”）减持公司股份，使持有永春天汇股权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减少。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出具之日，不存在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